

中苑攝影學會會士名銜頒授章程

- 一、 為鼓勵會員不斷提高攝影技術和深入研究攝影藝術，評定會員階段性的成果，特設立本會名銜頒授章程。

- 二、 本會頒授會士名銜的種類：
 - 榮譽會士 (英文簡稱：Hon. AZYPA)
 - 榮譽高級會士 (英文簡稱：Hon. FZYPA)
 - 會士 (英文簡稱：AZYPA)
 - 高級會士 (英文簡稱：FZYPA)

- 三、 榮譽會士及榮譽高級會士名銜，不定期由名銜主席提名，經理事會會議通過頒授。
 1. 榮譽會士名銜只頒授給本會理事會理事及幹事。要求影藝方面需參加本會甲組月賽累計獲獎作品 6 張以上或已考獲本會會士名銜；服務方面需連續三年，每年（1 月至 12 月）參加工事會會議出席率超過 60%，對發展會務有優良表現者。
 2. 榮譽高級會士可頒發給本會會員或會外人士，但需具有精湛攝影藝術修養，在攝影界享有崇高聲譽，對發展本會會務，提高本會地位或發揚影藝方面有特殊貢獻的人士。

- 四、 會士及高級會士名銜必須通過考試，提交作品經評審團評審合格，由名銜主席提交理事會通過後頒授。
 1. 投考會士名銜須具有廣泛攝影技術，提交 12 張由其本人拍攝及製作之全套題材多樣化作品。
 2. 投考高級會士名銜須具有高超攝影技巧，有創意及個人風格，對單項專題有深入研究，提交 18 張由其本人拍攝及製作之全套專題作品，並附一篇 200 至 600 字闡述專題作品之文章。
 3. 提交考試的作品必須是全套黑白照片或彩色照片，作品大小不得超過 16 X 20 吋（40 公分 X 50 公分）及不得小於 12 X 16 吋（30 公分 X 40 公分），並須裝裱在 16 X 20 吋的硬咭紙上。作品背面須清楚寫上姓名、題名和作品排列次序的編號。
 4. 應考者須製作一隻已錄入全部考試作品的光盤（檔案象素須為 640 X 480）並寫上姓名一併送交本會。

5. 凡本會永遠會員入會後滿 12 個月即可投考會士。凡本會永遠會員已獲得本會榮譽會士、會士及國際沙龍榮譽展覽者其中任何一項名銜，均可投考高級會士。
 6. 參加會士名銜考試費用港幣 300 元，參加高級會士名銜考試費用港幣 400 元；無論考試合格與否，考試費用例不發還。
 7. 本會名銜考試每年 6 月舉行一次，參加考試的會員須在 5 月底前將考試作品、光盤、申請表及考試費用（支票抬頭請寫“中苑攝影學會有限公司”一併送交本會名銜主席收。
 8. 考試作品送交本會後，不得要求更換。
 9. 投考名銜的結果，由名銜主席書面通知投考者。而考獲名銜者並將在 中苑 網頁發佈。
 10. 名銜考試不公開評審，應考者無權查問評審情況及評審員之評分，本會對落選原因不作評論及解釋。
 11. 考獲名銜的作品，本會有權用作公開展覽、上載網頁或刊登報刊而無須給作者任何報酬。
 12. 會員交來考試作品當盡力妥為保管，如有意外損壞或遺失，本會不負任何賠償責任。
 13. 凡參加考試的會員均確定為清楚本考試規定，並同意遵守執行。
- 五、 凡獲頒榮譽會士或考獲會士名銜的會員，仍可參加本會甲組月賽；凡獲頒榮譽高級會士或考獲高級會士名銜的會員不可再參加本會月賽。
- 六、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之處，須由理事會通過決議修訂，如有任何爭議，均以本會理事會之決議為準。
- 七、 本章程由理事會通過後實行。

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理事會會議通過